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汇总表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目 录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关于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的专项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3）第 010476 号

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内蒙古天昱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昱园）2022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签发了中兴华审字（2023）第 01200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天昱园编制了后附的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合法及完整是天昱园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天昱园 2022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天昱园实施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天昱园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 2022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作为天昱园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附件：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 年 4 月 12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 (5-4)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871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资产评估。（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46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玲玲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5-11-12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230307197511124044
Identity card No. _____

转入: 中审华 2017-6-6

注册会计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7月 16日

中审亚太
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转出: 中兴华 2016.11.18

注意 事项

注册会计师执业, 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限于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出借。注册证书失效,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 办理补发手续。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No transfer, alteration or use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apply for the replacement of the certificate in the newspaper. (特将黄冠(水)山分所)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7月 16日

中审华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 7月 16日

中审华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63017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7-1-10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2008年 3月 20日

姓名: 张玲玲

证书编号: 110001630178

